

# 富豪“挤占”道德模范名额该不该？

北大学者建议让企业家另外参加专门评选，南京学者认为无必要

常州市道德模范评选，由于有不少身家过亿甚至百亿的企业家参选，其中创新创业类道德模范20位候选人中有十几个老板，引起了当地不少市民和网友的争议（详见今日快报封16版）。就这一话题，快报记者对话民政部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、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教授夏学銮和江苏省委党校法政部副教授刘青。

## 企业家和一般公众要不要分开评选？

现代快报：企业家参选道德模范并不鲜见，不过，在常州还是引起了质疑。

夏学銮：现在不是有优秀企业家评选吗，获得相关称号的企业家可以在相关领域做出更大贡献。陈光标就获得过这样的奖项。企业家和一般公众可以分开评选。在道德模范评选这样的大型活动中，一般公众参选，可能就难以竞争得过企业家们，因为可能有其他因素吧。

刘青：我觉得没有这个必要，还是可以合在一起评选。在市场经济社会，那种孜孜不倦为社会做贡献的行为当然要受到褒奖，而在我们的社会，让一些企业家成为既在经济上成功也在道德上有建树的人物，未尝不可。如果我们不



夏学銮

## 》争鸣

### 之一

夏学銮：企业和一般公众可以分开评选  
刘青：我觉得没有这个必要，还是可以合在一起评选

### 之二

夏学銮：一般公众参选，可能就难以竞争得过企业家们  
刘青：这不是特别问题，关键是按什么标准遴选道德模范



刘青

单纯以仇富的眼光去看这样的评选，那么这样的评选并无不妥。如果在更大的范围里，既把一般的人放在道德楷模里，又把那些相对有钱的人放在里面，那么就有了一在我们这样的社会里包容性增强的风向标意义。

现代快报：这种优秀企业家的评选可能更多的是给人一种专业性评选的感觉，而道德模范评选的范畴更广。

夏学銮：可以对企业家进行专门的评选，比如说社会公益、社会责任心等项目评选，给他们一个名分，鼓励他们增强道德意识、社会公德意识。企业家和一般公众不要混在一起评选，混在一起，有时候就可能变味了。更有可能减少一般公众的机会，减弱对一般公众的激励作用。

刘青：一个人，不因为他贫穷或富裕，就必然道德与不道德。我们赞赏、推崇一切服务社会的勇

气、责任、牺牲、自律的精神与行为，而不在乎其是否贫穷与富裕。

现代快报：你提到的陈光标也曾获得过全国道德模范的荣誉。

夏学銮：全国性的道德模范评选可以，地方性的道德模范评选企业家和一般老百姓最好还是分开评选。

刘青：夏教授担忧一般公众的竞争性不如企业家，我觉得这不是一个特别的问题，最关键的问题是，常州等地区是按照什么样的标准遴选道德模范的，并且是不是客观公正。只要客观公正，那么无论是放在一起还是不放在一起，都没关系。

## 社会荣誉的过度集中也让人产生反感情绪

现代快报：实际上，常州的道德模范评选也有分类，比如说“创新创业类”中，企业家就占了多数，而这也引起了人们的质疑。

刘青：既然如此，那么当地在遴选的时候已经考虑到了社会不同人群的判别标准。这样也是可以的，我们并不需要刻意地把那些企业家和一般老百姓分开来。

台湾的王永庆，由于做出了巨大的社会贡献，人们也把他视作道德楷模。现代快报：“有钱就有道德？”这是不少市民的质疑。怎样分析这里面的辩证关系呢？

夏学銮：这样的话一语中的。这就更不应该把企业家和一般公众放在一块评选了。“有钱”和“有道德”这是两回事，不能混在一块谈。有钱的可能有道德，也有可能没道德。在中国传统文化语境中，还有“为富不仁”的说法。

刘青：在很多激烈反对富人参与道德模范评选的人那里，表现出一种情绪，那就是仇富。然而我们并不能排斥这一点：有钱的人就是有道德。

现代快报：当下，确实有不少

有钱人喜欢沽名钓誉，引起人们的反感。

刘青：这种事确实有。一些人确实有自我满足的欲望，出钱去买名声，而且由于他们有更多的社会资源，所以更容易宣传自己，也更容易得到社会的印象分。同时，我们还要看到另外一个方面，现实当中，我们确实有很多好的社会评价往往集中于一些有钱人或精英身上，社会荣誉也对其过度集中，而恰恰是在这种过度集中的过程中，我们发现了一些问题，所以也让人产生了反感情绪，以致去质问这种评选是否公正。

## 能不能改成“超女”模式，取决于组织者

现代快报：面对争议，当地有关部门回应称，道德模范的概念可以拓宽。如何解读这句话呢？

刘青：这句话是对我们以前的一些传统观念进行了修正。

现代快报：一些网友说，这些企业家有的可能是“被参评”，而也有企业人士证实，是政府通知企业家参选。

刘青：现在很多评选还是在延续既往的办法，就是分类别、下指标、分名额，在这个过程中，有的人没有积极参与，但是最后却当选了，而这并不是参选人的问题，而是主办方的问题。那么能不能改成“超女”、“超男”那种形式呢？这其实也是取决于组织者。不管怎么说，公众在呼唤更科学、更民主的评选。

快报记者 刘方志

## 》直言南京

# 本该雪中送炭的棉衣成了马后炮

数九寒天，南京市城管局要给全市8000名环卫工发放棉工作服，这是好事。但算算日子，这批本该雪中送炭的棉衣却成了马后炮。

南京市城管局局长许卫宁说，这批棉工作服本月25号前后才能发放到位，25号？！17号已经是三九的最后一夭，昨天就是四九开头。俗话说“三九四九冰上走”，三九四九是最冷的日子，到25号，四九都快过去了，环卫工们这个时候才拿到棉衣，真不知道该开心还是苦笑。

时间上的严重滞后，据城管局解释是有原因的——这笔制作棉衣的资金，并不是每年都有，所以并无现成的程序，今年算是个特例，所以从资金划拨再到制成

棉衣，需要一个比较长的过程。这番解释的意思，大概就是办以前没办过的事，就跟新车一样需要一个磨合期吧。但说实话，这样的解释并不能成为“好心办坏事”的理由——南京已经入冬这么久了，既然有心帮助环卫工们御寒，为什么这批棉衣到现在还在赶制？说到资金划拨有个过程，更是让人无语——现在是城管局先将资金下拨到了各区环卫所，再由各环卫所自己联系厂家进行赶制。你看，一来二去，时间就这么浪费掉了。城管局为什么不能直接联系一个厂家统一做呢？这样程序简单、节省时间，还能确保质量，避免出现各区环卫所赶制棉衣进度不一致的情况。遗憾的

是，城管局并未从环卫工们的实际需要出发简化程序，反而在按部就班中浪费了宝贵的时间，把雪中送炭搞成了马后炮。

考虑到环卫工的辛苦，决定拿出一笔钱给他们定制棉衣，这是一件好事，也是在办实事。现在的问题，就是临门一脚差了点。城管局发棉衣发出笑话，说到底，还是领导层民生意识不够强，否则的话，不可能气定神闲地说出“25日前后就能拿到棉衣”，那架势，好像不知道南京已经冷了这么长时间一样。前段时间广州市市长劝年轻人多租房少买房，拿自己举例子说“120多平方米的政府宿舍租金才600多，政府还有补贴”，网友惊呼其为“不食人

间烟火的市长”。现在南京城管部门说“棉衣25日前后就能拿到”，多少也有点这个味道吧。进一步说，年年冬天环卫工们都冻得不行，城管局应该早就有帮助环卫工们御寒的意识才对。冬天的凌晨在街上扫地有多冷，领导们从温暖的办公室里去体验一次，就很清楚了。

为民办实事很重要，能不能把实事最大程度办好，也很重要。能不能把事办好，很大程度上就取决于政府部门能不能站在老百姓的立场考虑问题。如果办事顾虑不顾尾，不能时时以民生为出发点，就很有可能闹出“四九尾巴上发棉衣”这样的笑话来。

（本报评论员 赵勇）

## 》公民发言

### 盛产亿万富豪北大且慢骄傲

中国校友会网《2011中国大学评价研究报告》出炉，北大连续4年名列中国大学排行榜榜首。最引人注目的是，北大造就的亿万富豪多达79人，连续3年成为中国高校“造富摇篮”。

（1月18日《华商晨报》）

在市场经济条件下，学而优则富，早已成为现实。北大造就这么多亿万富豪，当然有其值得夸赞的一面。但遗憾的是，高等教育的首要目的，不是造就了多少亿万富豪，而是培养了多少大师级和多元化的各种人才，以及他们的科研成果对推进社会文明进步所做贡献的大小。这才是考量大学生命力如何的“普世指标”。

“大学之大，并非有大楼也，乃有大师也”。美国独立战争以来，不少具有世界影响的人物都出自于哈佛，诺贝尔奖得主就有40多个。上个世纪30年代的北大，还有胡适、朱自清、王国维、沈从文等大师级教授、学者，现在数以千计的北大教师，谁能与之比肩？在数以万计的北大校友中，出了几个国际顶尖级科学家？好像一个都没有。所以，在这个意义上，即使全球首富乃至排名前十的富豪都毕业于北大，北大恐怕也未必能跻身全球一流大学的行列。

在内地大学精神越来越稀薄、大师级人才日趋奇缺的当下，中国校友会网接连几年拿北大的“造富能力”说事，不知是在褒北大还是在贬北大？倘若北大沉醉其中，以“造富能力”居首为荣，事情怕就麻烦了：往后若干年，哪怕国家投入的资金再多，通过“掐尖”生源质量超好，北大充其量也只能成为“中国富豪培训基地”，与严格意义上的世界一流大学或将渐行渐远，甚至，与北大自身的办学精神、离最基本的大学精神，也将会越来越远。更令人担心的是，如果北大的“创富能力”引得其他高校跟风不止，大家都不会搞学问，搞“创富能力”竞赛，那问题就更大了。（徐林林）

## 》中国观察②椿桦专栏

# “天价过路费”到底是谁的成就？

交通运输部1月18日举行新闻发布会，有记者就河南平顶山“天价过路费”问题向副部长翁孟勇发问。翁副部长回答说，没有收费公路的政策，就没有中国交通的现状，也没有农村公路取得的这些成就。

想起了，翁副部长这话的句式，与“没有拆迁就没有新中国”、“没有我们强拆，你们知识分子吃什么”等这些官话，颇为相似。这在网上招来一些板砖，是可以预见的。但仔细想想，作为交通管理部的官员，他这般表述，实属正常。

不正常的是，为何我们交了税还要交费？我们的交通建设成就为何非得靠高收费实现？“天价过路费”又是谁的成就？联想到咱们这儿交通领域是腐败多发地带，而河南省交通厅先后有四任厅长因腐败落马，我们当然不会

相信，这昂贵过路费所创造的“成就”只是架桥铺路。

我大致相信公路收费对中国交通建设是有显著贡献的，这个道理实在太浅显了——钱多，当然可以把事儿办得像样一些。就像学生出钱多，就可以进入贵族学校享用优质资源；又好比，既收费又有拨款，许多地方的交通部门办公大楼建得像白宫，成为各地标志性建筑。只要公权机关把手伸得再长一些，还可以通过征收“医疗建设费”，在医疗卫生行业创造“成就”；征收“呼吸费”，在大气治理方面取得“成就”。但是，有没有人想到，并不是所有的公民都出得起价钱享用优质资源。

平顶山“天价过路费”事件的发生，根本原因就是农民无法承担过路费之重。想想看，农民时建

锋通过挂假军牌逃费368万元，而他本人营利也才20万元。这无疑是对过路费之重的最鲜明写照。

有一组数字大家已经烂熟于心：全世界收费公路总长约14万公里，其中有10万公里在中国。翁副部长也说到，现在世界上大概有60多个国家采用公路收费政策。但很显然，60个国家的收费总里程加起来，也不及我们一半。同时还要想想，那60个国家在收费之外，有没有像我们这样征收燃油税？鉴于目前咱们这儿许多二级公路收费站没有完全撤除，因此就形成了既征税又收费的怪象。而根据我国2004年11月1日起实施的《公路收费管理条例》，技术等级为二级（含二级）的公路不得收费。6年过去了，翁副部长还在告诉我们，已在17个省取消了政府

还贷的二级公路收费站。这，又算不算交通部门的一项“成就”呢？

好吧，即便是这60多个国家真的跟我们一样收费，那在全世界也属于少数派吧，为什么我们不跟大多数国家学“免费公路”呢？说到底，还是收费公路带来的巨大利益作祟，让相关利益方都舍不得吐出这块肥肉而已。

没有止境的公路收费，带来了交通部门的政绩或“成就”，但也给民生带来沉重负担。过路费不仅加大了车主的出行成本，而且直接抬高了物价、客车票价。交通发展的成果应造福于民，而不是造“负”于民。但现在，公路收费依然不休，而且这钱也不知到底有没有完全用在交通建设之上。

（作者系资深时事评论员，有新著《异论中国》问世）